



成都农村产权交易所

CHENGDU AGRICULTURE EQUITY EXCHANGE

“应进必进 阳光交易” “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交易业务办理指南

一、业务介绍

成都市农业农村局、社治委、发改委、民政局、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水务局、公园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管局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的《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办法》(成农规〔2023〕1号)规定：成都市行政区内纳入《成都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目录》范围的农村资产资源交易，以及农村工程、货物和服务采购等应进入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进行。

“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交易是指在成都市“持证准用”制度下，经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初始登记并核发《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证书》后，初始登记权利人在指标证书有效期内通过成都农交所平台公开交易其“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的行为。

二、业务流程

“持证准用”建设用地指标证书交易流程：

出让方流程



总流程



受让方流程



三、业务办理材料

客户类型	相关资料
出让方办理材料	<p>(一) 向交易所申请资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建设用地指标交易委托合同原件》;2.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转让申请书;3.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转让承诺书; <p>(二) 转让方主体资格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已办“三证合一”的, 提供“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3. 委托代理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4. 公司章程及经全体股东签字 (签章) 确认的股东决议 (无法提供股东会决议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须提供出资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的书面确认意见); <p>(三) 委托转让标的权属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成都市建设用地指标证书原件、复印件;2. 项目验收合格证、立项批文复印件;3. 区(市)县国土资源部门关于指标登记的请示;4. 区(市)县人民政府关于指标登记事宜的报告;5. 指标处置决议及其相关附件; <p>(四) 成都农交所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p> <p>成都各区(市)县乡镇人民政府和土地储备中心委托转让其指标的还需提交区(市)县人民政府和国土资源部门出具的关于指标从未报征使用的承诺函。</p> <p>(五) 成都市土地储备中心持有指标提供《建设用地指标证书》。</p>
受让方办理材料	<p>公司制企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成都市挂牌(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复印件;2. 指标交易申请书;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营业执照;4. 法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法人身份证明书, 如需委托授权他人办理, 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5. 指标价款缴纳凭证及交易服务费进账单;6. 服务费发生代缴行为的, 还需提交《代缴服务费情况说明》;7. 需开具增值税发票或普通发票的应提供《开票信息》及一般纳税人证明;

咨询电话: 028-85987005

平台网址: <https://www.cdaee.com>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云西一巷南侧成都交易所大厦